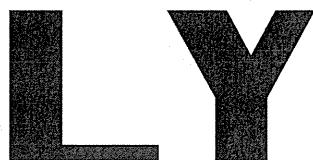


ICS 79.120.99
B 97



中华人民共和国林业行业标准

LY/T 2238—2013

林间锯段机

Blocks saw for woodland

2013-10-17 发布

2014-01-01 实施



国家林业局发布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的起草规则编写。
请注意本标准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标准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

本标准由全国人造板机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66)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负责起草单位：东北林业大学。

本标准参加起草单位：国家木工机械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哈尔滨市凯达木业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战丽、杨春梅、许彦博、马岩、齐英杰、任长清、姜新波、吴树本。

本标准首次发布。

林间锯段机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林间锯段机的主参数、要求、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贮存等。

本标准适用于将林区小径级枝桠材、间伐材加工成定长木段的半自动进给的林间锯段机(以下简称锯段机)。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GB/T 11357 带轮的材质、表面粗糙度及平衡

GB 12557 木工机床 安全通则

GB/T 13384 机电产品包装通用技术条件

GB/T 18262 人造板机械通用技术条件

GB/T 18514 人造板机械安全通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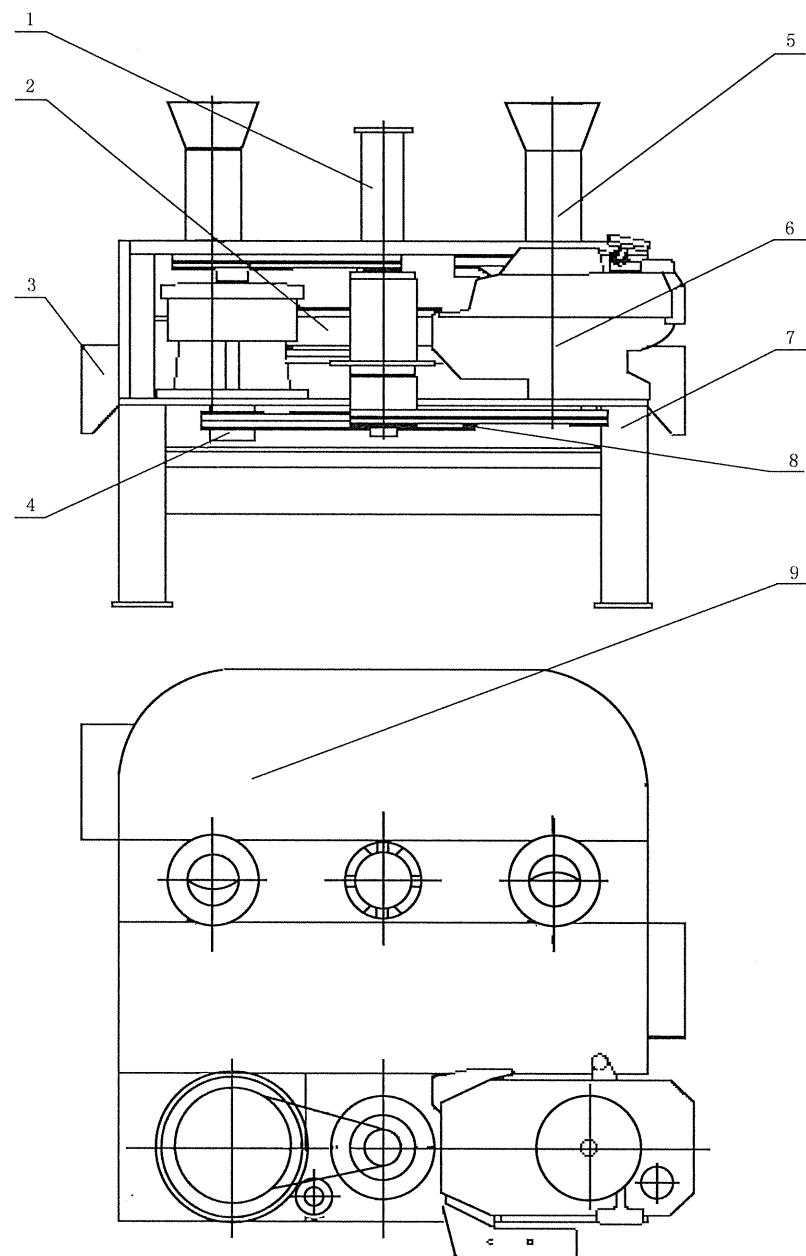
JB/T 4173 木工圆锯机 锯轴部件端部尺寸

JB/T 5135.1 通用小型汽油机 第1部分:技术条件

JB/T 9953 木工机床 噪声声(压)级测量方法

3 简图

锯段机的结构简图如图1所示。



- 1——主轴；
- 2——工作转台；
- 3——出料箱；
- 4——锯轴；
- 5——进料筒；
- 6——汽油机；
- 7——机架；
- 8——皮带轮；
- 9——防护罩。

注：简图不限制具体结构形式。

图 1 锯段机结构简图

4 主参数

锯段机的主参数为锯片直径,分别为 250 mm、300 mm、350 mm。

5 要求

5.1 一般要求

- 5.1.1 制造与验收除应符合本标准的规定外,还应符合 GB/T 18262 的有关规定。
- 5.1.2 锯段机配用的汽油机应符合 JB/T 5135.1 的规定。
- 5.1.3 锯轴端部尺寸应符合 JB/T 4173 的规定。
- 5.1.4 皮带轮的平衡应符合 GB/T 11357 的规定。
- 5.1.5 进料筒的位置应可调,并应对称分布在锯段机相应位置上。
- 5.1.6 进料口尺寸 25 mm~90 mm 可调。

5.2 几何精度

5.2.1 几何精度检验前,应使锯段机水平放置。将水平仪放置在床身工作转台中部水平位置,要求水平仪纵、横向读数均不应超过 1 000;0.5。

5.2.2 几何精度应符合表 1 的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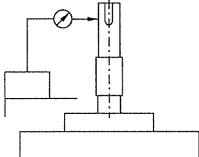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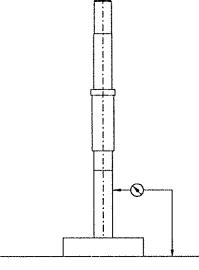
表 1 锯段机几何精度

单位为毫米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简图	检验方法	检测工具	允差
G1	锯段机主轴外径的径向圆跳动		指示器置于工作转台上,指示器测头触及主轴轴头外表面,旋转主轴,指示器读数的最大值为测量值	指示器	0.03
G2	工作转台的平面度 a) 纵向直线度 b) 横向直线度 c) 对角线方向直线度		平尺置于工作转台上,用塞尺测量平尺与工作转台台面间的间隙,其最大值为测量值	平尺和塞尺	0.5

表 1(续)

单位为毫米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简图	检验方法	检测工具	允差
G3	锯轴的径向圆跳动		指示器置于工作台上,指示器测头触及锯轴外表面,旋转锯轴,指示器读数的最大差值为测量值	指示器	0.03
G4	主轴和工作转台的垂直度		指示器置于垂直主轴上,回转臂长度100 mm,指示器测头触及工作转台,主轴缓慢旋转90°,指示器最大读数为测量值	指示器	100:0.05

5.3 工作精度

5.3.1 工作精度应在几何精度检验后进行。

5.3.2 锯切不少于10根长度为1 000 mm、大头直径不大于80 mm的枝桠材,锯切后木段长度应为80 mm±2 mm。

5.4 安全防护要求

5.4.1 锯段机的结构除应符合本标准的规定外,还应符合GB/T 18514和GB 12557的规定。

5.4.2 锯轴、进料、出料机构均应设置牢固可靠的安全防护罩,防护罩上应清晰标明锯片和工作转台的旋转方向。

5.4.3 锯段机应设有防止木段飞溅并保证其顺利落入出料箱的出料防护装置。

5.5 空运转试验

5.5.1 锯段机空运转时间不应小于1 h。

5.5.2 锯段机运动应平稳、可靠、无异常噪声。

5.5.3 各机构动作应灵活及安全,限位装置应准确、可靠。

5.5.4 主轴温升应符合GB/T 18262的规定。

5.5.5 反复十次起动、停止锯段机,动作应灵活、可靠。

5.5.6 主轴转速偏差不应超过标牌指示值的5%。

5.5.7 按JB/T 9953的规定测量噪声声压级,空运转噪声不应大于90 dB(A)。

5.6 负荷试验

5.6.1 负荷试验时,连续工作时间不小于1 h。负荷试验允许在用户进行。

5.6.2 负荷试验应符合下列规定：

- a) 各运转机构应运转平稳、可靠，不应有异常声响和振动；
- b) 锯切木段应顺畅、无卡阻现象；
- c) 电机负载功率不应超过额定功率。

6 检验规则

6.1 出厂检验

6.1.1 每台产品出厂前应进行出厂检验，合格后附产品合格证方可出厂。

6.1.2 出厂检验应包括 5.1、5.2、5.4、5.5 的内容。

6.1.3 出厂检验项目符合要求，才能判定出厂检验合格。

6.2 型式检验

6.2.1 有下列情况之一时，应进行型式试验：

- a) 新产品试制或定型产品转厂生产时；
- b) 出厂检验结果与上次型式检验结果有较大差异时；
- c) 产品长期停产后恢复生产时；
- d) 定型产品的结构、主要材料和工艺有重大变动，可能影响产品性能时；
- e) 国家质量监督机构提出型式检验要求时。

6.2.2 型式检验应包括下列各项：

- a) 参数检验；
- b) 出厂检验；
- c) 工作精度检验；
- d) 负荷试验。

6.2.3 型式检验各项都符合要求，才能判定型式检验合格。

7 标志、包装、运输、贮存

7.1 包装箱的制作、装箱要求、包装及运输要求均应符合 GB/T 13384 的规定。

7.2 包装储运指示标志，应符合 GB/T 191 的规定。

7.3 随机技术文件应包括产品合格证、产品使用说明书、产品装箱单等。

7.4 锯段机在运输和贮存过程中，不应碰撞、受潮、受压。

中华人民共和国林业

行 业 标 准

林间锯段机

LY/T 2238—2013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2号(100013)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16号(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总编室:(010)64275323 发行中心:(010)51780235
读者服务部:(010)68523946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0.75 字数 12 千字
2014年1月第一版 2014年1月第一次印刷

*

书号: 155066·2-26385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10107

